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申购业务上 限并暂停 B 类基金份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

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，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 2018 年 8 月 6 日起对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申购业务上限进行调整，即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申请本基金的金额应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。如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，本基金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。同日起，本公司还将暂停办理本基金 B 类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入业务。

投资者办理具体业务时应遵照本基金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及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。

如有疑问，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818-6666）或登录本公司网站（www.ChinaAMC.com）获取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八年八月四日